

質詢及答覆

教育部門第四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三十日

質詢對象：教育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邱錦添（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陳政忠 黃金如 黃義清 李金璋 洪潛哲 林慶隆

計七位 時間九一分鐘

質詢摘要：1. 學校！監獄！談分班（段）教育的罪惡。

2. 從校園安全談校警設置之必要性。

3. 延長十二年國教之先期病發症。

4. 學校工程政策顛三倒四。

5. 萬年校長與教育特權。

6. 市政電台之功能。

7. 天文台弊端何其多。

8. 讓K、T、V良性發展。

※速記錄

——七十九年三月卅日——

主席（陳廳長健治）：

速記：蕭憲銘

現在進行第四組，由邱錦添議員等七位，時間是九一分鐘，請開始。

邱議員錦添：

主席，市府官員，記者女士先生，各位同仁，現在輪由本第四組質詢，有陳政忠議員、黃金如議員、黃義清議員、李金璋議員、洪潛哲議員及林慶隆議員等共同作教育部門質詢。首先由黃金如議員就中正紀念堂燒國旗、鋸旗桿的教育問題向教育局長質詢。

黃議員金如：

三月間在陽明山中山樓召開國民代表大會，由於部份國民大會代表為了本身的利益，而擴權、謀利、延長任期等行為，引起了國民的不滿，造成示威運動，後來有部份學生也參加。我要問的第一點是參加的學生有多少？第二，有沒有不法份子參與學生之中？第三，學生於求學期間參與政治結社、罷課，你身為教育主管的觀感如何？

教育局陳局長漢強：

學生有多少，我並不曉得。這次主要是以大學生為主，有沒有不法份子參與，我也不曉得，這是由有關單位去處理的；關於第三點，我認為學生關心國事是很正常的現象，也是很好的現象，但關心國事可以有很多種方式，尤其中學生尚未成年，對問題的看法未見成熟，我認為應在學校舉行較適當。

黃議員金如：

本席的看法和你大同小異。學生在求學時代應專心學業，若是對教育制度的改革，像取消聯考，而提出抗議，這種運動我們是贊成；而社會運動、政爭運動，學生很單純，涉世不深，恐會為人所利用，這種運動就不大適合，你的看法如何？

陳局長漢強：

我和黃議員同樣的看法。學生到校外參加許多活動也會令父母耽心，孩子們應多接受老師和父母的指導。

黃議員金如：

台灣四十年來學生參加這類大規模活動的，這是第一次，有了第一次，今後的抗爭運動將會接二連三的發生，你有什麼方法可以勸導他們，阻止他們？

陳局長漢強：

學生的問題應由教育的方法來解決，學生的愛國行動，我們是支持的，但由於他們對事情的看法未成熟，或因血氣方剛，所以學校的教育要加強，尤其是公民教育。

黃議員金如：

我們鄰近的國家日本，似乎並沒有學生罷課的行為，你知道為什麼嗎？

陳局長漢強：

日本的情形我不清楚，請黃議員指教。

黃議員金如：

日本的學生都是專心求學，不參加示威運動，因為參加示威運動，在畢業後要找工作會遭遇很多困擾，你是教育家應該去了解是如何使學生安心求學。

陳局長漢強：

日本雖然土地小，人口多，但人民有秩序，守法觀念很好，這是我們要學習的地方，也因此，日本雖人多、車多，但交通秩序是忙而不亂，今後我們學校內的法治教育應該再加強。

黃議員金如：

此次參加的學生都很愛護國家、關心國事，是不可否認的，

但有一點值得探討，當天有人鋸斷中正紀念堂的旗桿，焚燒國旗，學生既然有愛國的情操，為何沒主動制止呢？這點你的看法如何？

陳局長漢強：

學生行為的表現，我們是站在教育立場，並不絕對禁止或要他們參加，完全讓他們發自內心的行動來表示，這樣比較合適。

黃議員金如：

他們既然愛國家、愛民族，就應該保護國旗，昨天還有台大學生要為國旗送終，與洪門兄弟造成糾紛，這種事再繼續發生下去很不好，教育當局應教導學生如何重視國旗、國歌。

陳局長漢強：

謝謝黃議員的指教。

林議員慶隆：

教育最可貴的是什麼？最大的興趣是什麼？

陳局長漢強：

是教育的愛心。

林議員慶隆：

教育最可貴的地方是不可教而教之，教育最大的興趣是明知其不可教而終有可教的成就。學生把中正紀念堂的國旗桿鋸斷，就是沒有國家民族的觀念，今天監獄裏犯罪的青年人爆滿，局長知道原因嗎？

陳局長漢強：

有犯罪的青少年是教育不足的地方，也是教育應改進的地方，但教育並不能使青少年完全沒犯罪，青少年犯罪是時代造成的，是複雜、變動的社會所造成的。

林議員慶隆：

原因是出在教育政策失敗，尤其是國中能力分班的政策失敗。例如某國中以它能有八十多人考上建中就以為是成功，我認為這種教育是失敗的。你認為一個年級有二十幾班，其中以二班最好，考上建中有八十幾人，這樣的教育是成功或失敗？

陳局長漢強：

我的看法和你一樣，學校教育成功與失敗，不以它有多少學生考上高中做為評斷標準，而應該以它是否能培育健全的國民為依據。

林議員慶隆：

我認為教育的方向要對，不要因為升學主義造就的學生，功課好的沒有國家民族的觀念，功課不好的痛恨教育的失敗、痛恨學校、老師沒照顧他，才會造成中正紀念堂內不愛國家，沒有民族觀念的學生，局長，你說是嗎？

陳局長漢強：

我覺得這有一部份道理，今天由於升學壓力，明星高中的問題，造成國中教育的不正常。國中教育應以培養健全的國民為目標，若偏離健全人格的目標，而只重視升學和智育，這種教育方向是失敗的，為改革國中教育的失敗，我們應加速推動高中自願入學的方案，使高中入學考試能廢除，使明星學校能減緩，教育的目標才能找回來。

李議員金璋：

局長，你認為燒燬國旗的行為好不好？

陳局長漢強：

不應該！

李議員金璋：

你認為學生燒燬國旗，會給人的錯覺是英雄或惡行？

陳局長漢強：

這是不應該的！

李議員金璋：

這種惡行可否列入教材，以免造成學生的錯覺。

陳局長漢強：

是！

黃議員養清：

燒燬國旗是侮辱國家的一種罪行，你認為是不是罪行？

陳局長漢強：

我同意你的看法。

黃議員養清：

學生運動對民主的開放，我們是肯定的，但有一小撮人卻燒燬國旗，這是一種罪行，希望能列入教科書內，以教導學生如何敬愛國旗，能做到嗎？

陳局長漢強：

現在的教科書內就有敬愛國旗的內容。每個國家都是這樣教導孩子的。教科書是教育部編的，各位的意見我會向教育部反映的。

黃議員養清：

這是最好的現實教材，希望能好好使用。

陳局長漢強：

謝謝各位的建議。

陳議員政忠：

你身為台北市的教育首長，教育局除了教育學生的責任外，是否還有其他責任？

陳局長漢強：

教育行政的主要任務是提供許多教育的設施，讓國民有接受教育的權利。

陳議員政忠：

除了給學生教育的權利外，在教育過程中，是否對社會、國家還有更神聖的責任？

陳局長漢強：

教育的目的除個人潛能的發展外，也能達成社會的和諧和國家的進步。

陳議員政忠：

本會前組同仁曾要求你，不得對台北市學生的愛國活動，如升旗典禮給予鼓勵，你的答案是什麼？

陳局長漢強：

前天我曾表示過，學生活動應自動自發，我們不能要求學生、教官不去，也無法阻止他們自願去，我們是尊重個人意願。

陳議員政忠：

這種答覆太讓我們傷心了。長期在海外的中華民國國民和海外華僑，在海外看到國旗會掉淚的，你知道嗎？

陳局長漢強：

我了解！

陳議員政忠：

你知道中華兒女在奧運得到獎牌，升起國旗時會掉眼淚，你知不知道？你身為台北市的教育局長不敢鼓勵全台北市的學生，對愛國的行動要給予真正的鼓勵，你當什麼局長的？

陳局長漢強：

學生尊重國旗應該他發自心中的尊重，讓國旗升在每個人的心中，比升在廣場上有意義。

陳議員政忠：

這樣說沒有錯，可是我有三點建議：一，教育局面對學生的愛國行動應給予正面的鼓勵。二，要教育那些口口聲聲要依憲法行事的人，也應尊重國旗、國家。三，要教導學生於民主改革過程中，若不承認國旗、國家，而求一黨之私利，會引起全市共憤，我們要發起學生力量，你贊不贊同？

陳局長漢強：

我很敬佩您的高見，愛國是最高的道德，尊敬代表國家的國旗，是每一位國民應有的行為。

陳議員政忠：

你知不知道憲法第六條規定得很清楚，我們的國旗為紅地，左上角為青天白日？你有沒有責任教育全中華民國的學生都知道這是我們的國旗？你若連這一點都不知道，你不配當局長了！

陳局長漢強：

這是全台北市每個學生早就知道的事情。

陳議員政忠：

可是你不敢堅持啊！要讓大家知道，要教育學生知道這是我們的國旗。

陳局長漢強：

我們的教科書和學校都是這樣教育的。

陳議員政忠：

宣揚國旗是教育單位的責任，你都不敢把國旗掛好，還當什麼局長。

洪議員漢哲：

局長，一面掛一面聽。

陳議員政忠：

局長，今天我們質詢你，只有一個目的，讓學生知道什麼是國家，什麼是國旗。這卅枝國旗，我要求你用我們的時間，一一送給教育局各主管，讓他們知道他們身負著國家、國旗和歷史的責任。

洪議員漢哲：

剛才陳議員慷慨陳詞，精神可嘉。剛才提到焚燒國旗、埋葬國旗，你身為教育局局長應發表嚴正聲明，這點你為什麼沒做？你認為不必要做？

陳局長漢強：

不是！

洪議員漢哲：

國旗代表國家，同時也代表土地、政府、人民和理想，多少人為了國旗曾不顧自身的安危，你為何不發表聲明？

陳局長漢強：

焚燒國旗是法所不容的，自然會有司法單位去處理這件事；教育單位是要告訴學生不可焚燒國旗。

洪議員漢哲：

在教育立場你要告訴學生，國旗是代表國家尊嚴，日出要升旗，日落要降旗，下雨天要降下收藏，你知道為什麼嗎？你是教育首長，對社會應有嚴正聲明，你為何不做？

陳局長漢強：

本來就是應該尊重國旗的事。

洪議員漢哲：

既是應該尊重，你為何不聲明呢？

陳局長漢強：

這種事不用聲明，大家都知道應該尊重國旗的，並沒有那個

國家的學校是教導不用尊重國旗的。

洪議員漢哲：

以色列戰爭的事，你知不知道？所有商人、學者都在一個禮拜內趕回國內，代表著國家的團結、力量，難怪剛才陳議員這麼生氣，還送了一幅大國旗給你。局長，在這方面希望你再加強。

陳局長漢強：

謝謝洪議員的指教。

邱議員錦添：

局長，憲法規定的教育政策是什麼？教育宗旨是什麼？不要看，立刻講。講不出來吧！還要護旗！

陳局長漢強：

憲法第一五八條規定，教育文化應發展國民之民族精神、自治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科學及生活技能。

邱議員錦添：

你剛才講不出來，可見對國旗的認識不夠，身為教育主管機關應教導學生按照憲法第一五八條規定，教育文化的宗旨應發展國民的民族精神、自治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科學及生活技能。依憲法第六條之規定，國旗是怎麼樣？

陳局長漢強：

青天白日滿地紅。

邱議員錦添：

還差一句，紅地。左上角是什麼？

陳局長漢強：

青天白日。

邱議員錦添：

憲法對教育宗旨的規定及憲法第六條的規定，是今天我們所要強調的精神。在憲法未修改前，大家都要維護它，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你身為教育行政機關主管，對學生行為的好壞，並發揮教育家的精神發表一個聲明，甚至是愛的教育聲明也可以，究竟應如何做，讓學生有個指標，毛部長有發表，這方面你就有待加強。

陳局長漢強：

我覺得重要的是應有落實的做法，而非在外面說幾句話就算完成，愛國最重要是要建立在自己的內心，並非發表宣言就表示很重視這個問題，要重視問題應從學校教育去著手。

陳議員政忠：

教育不僅是教育學生，也對社會、國家有共同的責任。很多華僑在國外看到國旗要掉眼淚，中華兒女在為國爭光升起國旗時也會掉眼淚，所以我要求你聲明三點：第一，教育局絕對鼓勵全市學生積極參加愛國活動，你肯不肯做這樣行政命令的宣示和貫徹？你贊不贊成？

陳局長漢強：

每個學校每天早上都有升旗典禮。

陳議員政忠：

從今以後鼓勵學生參加愛國活動，你贊不贊同？

陳局長漢強：

從來沒有人拒絕學生參加愛國行動的。

陳議員政忠：

第二點，教育局要對那些口口聲聲要依憲法行事的人員，而不尊重憲法第六條規定，為紅地，左上角為青天白日的國旗之人員，你應不應該向學生提醒我們應該唾棄這些人員？

陳局長漢強：

對！

陳議員政忠：

第三點，我們應要求學生，對要求民主改革而不承認國旗、國家，為一黨私利的人，我們要以共同的力量來抵抗他、消滅他，你贊不贊同？

陳局長漢強：

任何一個人都應該愛國。

黃議員金如：

局長，我們剛才談的是國旗，國旗和黨旗是不一樣的，很多人誤以為國旗就是黨旗，黨旗是青天白日，國旗的底色是紅色的，國旗是代表國家的，你應該把他們分辨清楚。另外我要請教你，你對要延長國民教育到十二年的看法如何？要不要做？你有什么準備？

陳局長漢強：

延長國民教育是整個教育的趨勢，也是各國教育所追求的最終目標。從去年開始我們就正式規劃延長的計畫，我們希望能够在民國八十二年實施，但是如果準備的工作沒有完成的話，我們會將實施的日期往後延一點，但是我們一切規劃的目標預計是要在八十二年實施。

黃議員金如：

我們回想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時候，當時因為人力、物力不足，準備的時間又很匆促，所以實施後造成了很多的弊端。現在我們要實施十二年的國民教育，希望能有充分的準備，不要再像過去一樣產生許多的後遺症。我請問你，歐美先進國家中有那幾個國家是十二年國民教育？

陳局長漢強：

在美國各州的情形不一樣，絕大多數的州十二年教育是免費、免試的，有的州是強迫接受教育，有的州則不強迫。在歐洲先進國家中，例如德國、法國、瑞典、丹麥這些國家的高中是採自願入學的方式。

黃議員金如：

在亞洲有沒有？日本有沒有？

陳局長漢強：

日本沒有。

黃議員金如：

所以你要慎重考慮，有很多先進國家都不敢貿然實施十二年的義務教育。今天我們要考慮幾個問題，第一：現在小學中二部制的情形還有沒有？

陳局長漢強：

台北市除了幾個學校因為要蓋教室，場地不足以外，其他都沒有。

黃議員金如：

今天兩部制的問題都還不能完全解決，你就要實施十二年的義務教育，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現在代課的老師有多少人？

陳局長漢強：

是因為有生產或是喪病的情形才需要代課老師。

黃議員金如：

你說的不錯，但是在都市裏有百分之三十，在鄉村裏有百分之五十五的比例，這些老師的能力如何？可不可以負擔工作量，都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我們現在每班有多少學生？

陳局長漢強：

國中是四十個人，國小是四十五人。

黃議員金如：

其他先進國家有多少人？

陳局長漢強：

日本去年改為四十人，美國是三十到三十五人，歐洲國家差不多也是在四十人以下。

黃議員金如：

理想的人數是多少？

陳局長漢強：

我想三十多人是蠻理想的。

黃議員金如：

我認為理想的人數應該是二十五人到三十人，但我們現在一班的人數有四十多人到五十人。你現在最要緊的工作就是降低每班的人數，把這些經費統籌運用多設幾所大學，並且鼓勵私人興學。你能把這些問題解決以後，再來談延長十二年國民義務教育，對於這個計畫我個人非常贊成，但是要有充分的準備。

陳局長漢強：

我報告一下，我們現在做的不是十二年的義務教育，是自願就學方案，就是第一階段採自願入學，第二階段才會達到義務教育的範圍。在第一階段中是自願入學，不採強迫的方式，將來高中的入學考試也取消了。

林議員慶隆：

我想請問局長，九年國教和十二年國教有什麼區別？不然我們為什麼要實施十二年國教？

陳局長漢強：

第一點：九年國民教育和我們現在要延長的十二年國民教育

，也就是高中自願就學方案相同的地方就是免學費，不同的地方，第一點：九年國教是義務教育、強迫入學，將來的自願就學方案，不是義務教育，不強迫入學。第二點：九年國教的課程，也就是全省所有的國民中學課程是一樣的，將來的自願就學方案，普通教育和職業教育是雙軌存在的，九年國民教育實施的時候除了初職，全部改為國民中學，而延長十二年國教，並沒有廢除高職，高中和高職是並存的。第三點：九年國教是按照學區分發入學的，而延長國教的方案卻不是按學區分發。

林議員慶隆：

局長你剛才所講的報紙都登過了，你知不知道今天社會治安這麼壞，就是因為犯罪的年齡層降低，這是我們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一大失敗，你認為九年國民教育成功嗎？有沒有缺點？

陳局長漢強：

我認為是有缺點，但是不能把青少年犯罪的責任都歸咎於國民義務教育。因為現在國民中學的學生是百分之百在校；也就是十二歲至十五歲的學生都在校，假設有任何一個學生犯罪了，他就是國中在校生……

林議員慶隆：

你知不知道，當時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時候，為了教室、設備的不足，變成有國小一半、國中一半同時上課的情形。就像忠仁、忠義經過分割以後還是只有一隻腳，所以設備不足是辦不好教育的，我們現在要實施十二年教育，師資和設備都夠嗎？

陳局長漢強：

師資是足夠的，很多人怕師資不夠，是因為我們現在的師資系統是一個閉鎖性的系統，師大數學系畢業的是合格的師資，台大數學系畢業的卻不是，所以教育部已經在修改師範教育法了，

將來台大也可以開教育學分，換句話說，將來台大和師大畢業的學生都具有合格師資。

林議員慶隆：

局長，你說師資將來是可以培養的，但是我們十二年國民教育應該要有長遠的計畫，不能等到將來再訓練，今天貴局給我的資料中，有很多學校的人事、主計人員居然是用兼任的，你知不知道主計人員用兼任的缺點很多，等一下談到工程預算的時候我再和你探討。所以今天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不能辦好，還談什麼十二年義務教育，局長，對於教育的根本工作要做好，要務實，不要只是在做秀，也希望你能在適當的時機向中央反映我們的意見。

陳局長漢強：

謝謝林議員的指教，我會把你的意見反映給教育部，不過你剛才提到兼任人事及主計的事情我想說明一下。

李議員金璋：

局長，請問你台北市國中學生分放牛班和升學班的情形你清楚嗎？

陳局長漢強：

大致的情形我了解，但是各學校詳細的情形我不太清楚。

李議員金璋：

據我的了解，現在有許多學生抽煙，不到學校讀書，家長也不曉得學生去了那裏，局長你知不知道有這種情形？

陳局長漢強：

國中生抽煙是我們面臨的一個新問題，我們也非常重視這種情形，尤其是洋煙進口以後，給我們的困擾以及壓力都愈來愈大，我們也一再的舉辦講習，請輔導人員將抽煙的害處轉告給學生

，對於這個問題，我們已經努力在做了。

李議員金璋：

局長，現在的治安那麼壞，年輕的犯罪人口那麼多；就是國中裏面把升學班和放牛班分得那麼清楚的原因之一，希望局長能審慎研究一下，督促各校不要這樣區分，認為在升學班的就是好學生，放牛班的就是壞學生。九年的義務教育都沒有做好，還談什麼十二年教育。

陳局長漢強：

各位對於國中的編班都很關心，我報告一下，從去年的暑假開始，台北市的國民中學澈底的執行常態編班，而且導師也是用抽籤的方式分配，這是一種非常公平的編班制度。現在的編班辦法裏，一年級絕對是按常態編班，二年級可以按學科、能力分組教學，三年級才按升學或不升學來區分。我們從去年開始實行的常態分班，在今年暑假學生升上二年級以後，我們還是會堅持採用常態編班的方式，這樣子也符合將來我們延長國教以後，成績採以班為單位的相對計分法。謝謝各位對於我們採常態編班的支持，我們會繼續貫徹下去。

黃議員雅清：

我想不論是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或是將來要實施的十二年國民教育，都是我們政府的一種德政。但自從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以後，我們已經發現產生了許多的問題，在這些缺點都還沒有改進之前，我們就要擴充十二年的國民義務教育，我相信一定是愈辦愈糟。你剛才說現在一年級已經採常態分班，但是二年級以後到三年級才分升學班和就業班是不是？

不是，二年級是可以以學科能力分組教學。譬如數學科同一班裏，學生的程度差距比較大，老師教學上比較困難，就把數學

程度強的分在一班，程度比較差的分在另外一班，分兩班教學，但原來的班級是不變動的，只有數學這科上做個變動。

黃議員雅清：

教學應該是把學科比較差的教好為重點，不能把好的學生教得更好，壞的學生教得更壞，這是一種錯誤的觀念。對於成績比較差的，你給他補習倒也還有道理，但是對成績已經有八、九十分的學生，你還要給他們補習，這是不合理的，我聽說有些學校對於考八、九十分的學生還要補考，甚至有差一分打一下的體罰，這種要達到教學百分之百的作法實在是不妥，我認為要把差的學生教得比較好，好的學生教得更好，這才是教育的方針，你認為對不對？

陳局長漢強：

我非常同意你的看法，對於考到八、九十分的學生還一定要求他要考一百分，因為每一個學生的程度不一，每一個人學習的能力也不一樣，我們應該加強教導程度比較差的學生，使得他們跟得上進度，這也是我們教育的理想，謝謝黃議員的指教。

陳議員政忠：

局長，對於黃議員所說的，學生考試的分數已經變高了還需要補考，你知不知這個事實？台北市有的學校學生為了因應未來延長十二年的國教計分方式，把三年的平常成績列入計算。當然不滿六十分是一定要補考的，我們的及格分數是六十分對不對？

陳局長漢強：

對。

陳議員政忠：

但最近教育局是不是授權各學校更改了？有啊！有的學校就改了，及格的分數不是六十分啊！你不知道嗎？

陳局長漢強：

我不知道。

陳議員政忠：

國中是那一科管的？

陳局長漢強：

二科。

陳議員政忠：

二科科長你不知道你們的及格分數改了嗎？

陳局長漢強：

不是他說八十分才及格。

陳議員政忠：

現在已經不是六十分了對不對？國小是那一科管的？

陳局長漢強：

三科。

陳議員政忠：

小學生一年級前十週的基礎教育沒有八十分要重新檢討對不

對？

陳局長漢強：

那是個評量。

陳議員政忠：

那不是我們教學的一部分？

陳局長漢強：

那不是考試，那是評量，是了解學生吸收的程度。

陳議員政忠：

聽說沒有考八十分還要重新檢討，是不是學生的素質不够或是老師的教學不好？局長，就是這種壞習慣，惡例啦！從小學一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卷 第十七期

年級的教育起，三科就影響二科。我們要讓小學生快快樂樂的上

學，沒有八十分你還一定要他們考到八十分，小學生一年級就在考了，偷偷摸摸讀書，要考到八十分，國中一年級也要考八十分，你知不知道？請問二科科長，你難道不知道仁愛國中有一個班級規定八十分以下要補考嗎？

陳局長漢強：

這樣不可以。我們的成績考查辦法裏面規定，德、智、體、羣、美五育，有三育及格就可以畢業，但是德育不能不及格。

陳議員政忠：

局長，就是全班考在八十分以下的都要補考，你要不要查辦？

陳局長漢強：

這絕對不可以。

陳議員政忠：

事實已經發生了怎麼辦？這是延長十二年國教的先期併發症啦！

陳局長漢強：

我來查一下，這跟延長國教沒有關係。

陳議員政忠：

對於入校的分數，目前研議的辦法中有一條，可能要把在校的三年成績列入計算，所以仁愛國中的某一位數學老師，對於未考滿八十分的同學，一律要求補考，並把考的成績登錄備查，補考之後以補考成績為準，你要怎麼處置？

陳局長漢強：

我要查清楚。現在的國中學生和延長國民教育沒有關係，現在的小學六年級學生才會有關連，可能是這位老師求好心切，為

了學生升高中，所以做這樣的措施。

陳議員政忠：

可以在四個年度計算成績嗎？局長，如果有的話怎麼辦？

陳局長漢強：

我們要查。

陳議員政忠：

要怎麼辦？查有什麼用？我可以把那一班，那一個學生補考的名單給你。

陳局長漢強：

如果老師有這樣的情形，我們有獎懲小組來議處。

陳議員政忠：

這是顛倒式的教育，增加學生的壓力嘛！嚴格議處好不好？

洪議員渣哲：

局長，教育是有教無類，因材施教對不對？陳議員說八十分還要補考，我還碰到一個考九十八分要打兩下的情形，這不是玩笑哦！如果只是因為粗心寫錯了字，老師為了他好要他再重寫都沒有關係，不然考了九十八分還要被打兩下，實在是說不過去。你要知道，教育不是要培養人上人，要每一個人都考一百分，雖然我以前都考六十幾分，但是我對做人處事的道理都懂。你認為現在的治安和教育有沒有關連？

陳局長漢強：

有關連。

洪議員渣哲：

你認為教育是成功還是失敗？

陳局長漢強：

大體上是成功的，但是仍然是有缺點。

洪議員渣哲：

我肯定你講的這一點。不過你的確也做了很多事情，例如公立高中、幼稚園、專科的教室、照明設備等，你都做的很好。你知不知道現在很多青少年的犯罪，都是因為電動玩具店所引起的？學生常常恐嚇你知不知道？

陳局長漢強：

電動玩具店要有警察權的人才能夠處置，教育局沒有警察權，我也為這件事情，心裏非常著急，連教育局的督學都不能去取締他們，一定要由警察去取締才能達到目的。這個問題不是單一方面所造成的，孩子們上電動玩具店，家長、社會、業者都要能配合。

洪議員渣哲：

學校不要嗎？你要青少年往那裏去？圖書館嗎？兒童育樂中心嗎？你認為現在學生最好的去處是那裏？

陳局長漢強：

我很贊同你的意見，今天我們不能老是採圍堵的方法，而是要積極的疏導學生。孩子在家裏看電視，父母會罵，他們只好跑到外面去……

洪議員渣哲：

每天看電視都看呆了。我記得許市長以前同意開放學校的育樂設施給學生，現在有沒有全部開放？

陳局長漢強：

有，學校的運動場是開放的，但是體育館是要用借的。

洪議員渣哲：

我看到許多學校都沒有開放，鎖起來了。

陳局長漢強：

如果真有這種情況，我們會通知學校改進，但是開放的時間是在下課以後，課餘的時間。

洪議員清哲：

局長，你是答應了。

邱議員錦添：

局長，你認為延長十二年國教好不好？

陳局長漢強：

延長國教是必然的趨勢。

邱議員錦添：

你認為九年義務教育有沒有辦好？

陳局長漢強：

九年國民教育有缺失，但是整體來說是成功的。

邱議員錦添：

你任職台北市教育局長多久了？

陳局長漢強：

快四年了。

邱議員錦添：

人家說三年有成，你四年應該更有成，如果你給自己打分數

，你會打幾分？

陳局長漢強：

這個分數很難打。

邱議員錦添：

你自己要肯定自己啊！難道你對你自己沒有信心？你認為自

己有幾分？

陳局長漢強：

今天台北市的問題還是有很多，但是市民對教育還是列為較

滿意的一項，我對台北市的教育打八十分。

邱議員錦添：

我認為只有五十八分，自己往臉上貼金比較漂亮一點，今天

青少年的犯罪是不是造成社會治安不好的主要原因？

陳局長漢強：

只是其中原因之一。

邱議員錦添：

青少年的問題佔犯罪率的比例多少？

陳局長漢強：

要看原因型態的分佈。

邱議員錦添：

總統除夕的談話你有沒有聽？有的話你怎麼會不知道呢？他

特別講青少年犯罪佔了百分之四十八。我常說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對於細節不清楚沒有話講，但是重點你要抓住啊！你剛才還說有

八十分，我看五十八分就很好聽了。還有一點，你說現在每一所

學校都是採取常態分班，你能不能保證台北市每一所學校都是這

樣做？

陳局長漢強：

一年級是這樣做了，但是編班辦法裏，二年級可以學科能力

分組，所以有的學校以這個理由沒有認真去執行。

邱議員錦添：

有三十二所學校都還沒有做，你是一個強悍的局長，對於教

育制度要貫徹，對於你改裝學校的廁所我很敬佩你，好的我們還

是會肯定你，不會把你全部抹黑，但是你說所有的學校都採常態

分班，我們全組的同仁都否定你，記者先生也否定你，事實勝於

雄辯。所以今天放牛班沒有照顧好，產生了青少年犯罪問題，而

青少年犯罪問題又佔了犯罪率的百分之五十左右，因此你要推動九年國民義務教育延長到十二年的話，我想在師資、設備、環境等方面目前言之過早。現在的問題都不能解決，何況遙遠的將來！每一位教育局長或是教育部長，都希望在此的時候立下一個大功勞，這個理念是正確的，但是如果帶來了很大的災難，對歷史無法交代。

陳局長漢強：

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是因為減低了少年犯罪以後才來延長國民教育的，事實上延長國民教育對減少少年犯罪是有幫助的。另外有一個問題，我覺得也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現在兵役年齡是廿歲，高中畢業是十八歲，其中有兩年的空檔，他如果考不上大學，又不就業，這個學生就很容易流浪社會，產生問題，所以我們教育單位也正積極向役政單位建議，希望讓孩子的兵役年齡能提早到十八歲，讓考不上大學的孩子能提早服役，至少在這兩年之中不會製造更多的社會問題。

林議員慶隆：

局長你講的問題是很重要，在畢業後就役前的兩年之間，這些學生可能會製造許多危害社會秩序的問題。但我要請教局長，學生得到八十分是算高還是低？

陳局長漢強：

要看老師出的題目是難還是容易？一般來說八十分是算高了。

林議員慶隆：

那九十八分呢？

陳局長漢強：

那當然是非常高的分數。

林議員慶隆：

能得九十八分佔的人數多不多？你認為是只要照顧好學生？或是絕大多數的學生？

陳局長漢強：

教育是不放過任何一個可以教育的孩子。

林議員慶隆：

說是那麼說，你們都是把好的老師分配給好班，把不好的師資、不好的設備分給放牛班，使得放牛班的學生自暴自棄，形成了許多社會問題，這都是我們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所產生的不良後果，所以十二年的義務教育應該還要從長計議。接下來我們要請教局長有關校警、校園的安全。局長，你知道目前校園的警衛有幾位？够嗎？

陳局長漢強：

目前有兩位。只有兩位警衛維護學生上學期間的安全當然不够。

林議員慶隆：

你知道他們每天值夜的時間多長？

陳局長漢強：

如果以八小時一班來算，也應該有三個人才能够，但是一個警衛如果只是站在校門口看住校門而已，人力顯然是不够，但是要增加多少人才算够呢？所以够與不够的問題是不能以一句話來涵蓋的。

林議員慶隆：

局長，有一個警衛為了值夜的問題，他的太太要和他離婚，這個事實你知道嗎？如果要讓你值夜一次就是十二小時，或是好幾天都不能回家，你做得到嗎？

陳局長漢強：

我也知道他們的痛苦，我認為每一個人都應該享受家庭的生
活。

林議員慶隆：

局長你說警衛只有維護學生的安全，難道校園安全不重要嗎？學生在學校受暴力的侵害，局長你也不知道嗎？我建議局長能夠增加一至兩名警衛，讓他們有更多的時間能維護學生的安全。

陳局長漢強：

對於校園的安全我們非常的重視，但是要考慮增加警衛人員不是一個最好的方法，也有人建議請保全公司來負責學校的安全，我們會收集各種可行的方案，對於校園的安全，校警的設置做一個全盤的檢討。

黃議員義清：

七十七年一月在萬芳國中先後舉辦北市中小學校警的召訓，第一期有六十六人，第二期有三百三十人，各校的後補代理有五十四人，其中代理的五十四人，因為涉及權益和福利的問題，在修正案未頒布之前，已經發生了許多警衛極度不滿的風波。校警如果已經有了抗爭的情緒，他們是否能維護校園的安全令我們感到懷疑。行政院在元月份答覆說，校警人員不屬於各機關學校團體駐衛警設置管理辦法所訂定的範圍，等於說我們提出的要求遭到行政院的否決了，對於這個問題你要怎麼處理？

陳局長漢強：

關於這個辦法，我記得我們已經行文六、七次給內政部，希望把校警也列入駐衛警的範圍，但最近又被駁回，主要的因素是台灣省無法配合，因為台灣省的財力無法負擔，所以我們台北市準備單獨立法，但還是要報到內政部去，立法中希望能將校警也

列為駐衛警的一種，但不知道內政部會不會准，這件事情我們會繼續努力。

黃議員義清：

局長，希望你趕快做，現在很多校警都已經有抗爭的行動了，你應該知道。

邱議員錦添：

現階段的校警，你是用什麼身分給他們定位？

陳局長漢強：

當初甄選的時候是以技工進用的。

邱議員錦添：

是正式技工？還是比照技工？

陳局長漢強：

是比照技工的身分起薪。

邱議員錦添：

你剛才說內政部駁回的原因是台灣省財政有困難，我們要單獨立法，但現在已經五年了還遲遲不能做啊！

陳局長漢強：

這當中我們公文往返了六、七次，等核准了之後，我們還要積極的……

邱議員錦添：

你現在要怎麼辦？

陳局長漢強：

我們現在仍然照當初招考的方式做。後來行政院曾經會同內政部、教育部的副首長召開會議討論這件案子，在中央警政署、教育部、內政部副首長的會報中已經通過這個辦法，但後來因為台灣省方面有困難，因此這個案子就退回來了。

邱議員錦添：

那是你們和中央的事情，我們老百姓就是要你們趕快解決這個問題。

陳局長漢強：

我們是積極在做這件事情。

邱議員錦添：

是不是等你當教育部長的時候才做，五十八分我要扣你一分，只有五十七分啦！

洪議員濟哲：

局長，你幾次陳情行政院，駁回的理由是什麼？

陳局長漢強：

現在的辦法裏面，只有大專院校才有駐衛警。

洪議員濟哲：

是不是行政院漠視學生的安全？你都陳情了七次。局長，你委託民意機關調查一下中小學校園的暴力傾向，以及師生對校警設置的一個期望，將這個報告再轉行政院。你能不能這樣做？

陳局長漢強：

民意調查要由民意調查機關來做，如果要我們出錢，我們要
和研考會商量。

洪議員濟哲：

我的建議一個月之內完成可不可以？

陳局長漢強：

我們請研考會和民意調查機關接洽看看。

洪議員濟哲：

這和研考會有什麼關係？

陳局長漢強：

因為經費要他出啊！

陳議員政忠：

局長，你是主辦單位都不敢負責啊！沒有錢可以用預備金。

陳局長漢強：

預備金沒有這個科目。

陳議員政忠：

簡單一句話，重不重要？你願不願意去爭取？

陳局長漢強：

我願意，但是牽涉到錢的問題，今天我不是推三阻四，我是一個很負責任的人，我才講這樣的話，否則我只要應付你說好，因為牽涉到錢的問題，回去以後我要和研考單位……

陳議員政忠：

邱議員說你是強悍的局長耶！

洪議員濟哲：

局長，這兩天中你趕快找研考會聯絡看看，一定要在一個月內委託調查，經費找我們負擔好不好？另外，中小學生上下學交通是不是由學生指揮？有沒有考慮到安全性呢？聽說要研究機器人是不是？難道說機器人在路上比較安全？

陳局長漢強：

不是叫機器人，是一種電動的指揮車，因為小朋友在路上指揮交通很危險，所以我們以機器代替人力，萬一發生意外，也只是機器被撞壞。

洪議員濟哲：

這一點你也和研考會聯繫一下，研究一下校警擔任交通勤務指揮的可行性。

陳局長漢強：

我說明一下，校警來做交通指揮的工作是不可能的，因為一個早上在馬路上指揮，有的學校就需要十幾個人……

洪議員清哲：

我的意思是要你研究他的可行性，你是教育的專家。我們和你談教育可說是班門弄斧，但是起碼我們要說出我們的心聲、建議，就是因為有小朋友被撞倒，所以才會提出請校警指揮交通的建議啊！

陳局長漢強：

學校一般只有一、二名校警，但是大的學校中指揮交通的小朋友需要三十幾個人，所以要校警去做的確是不可能的。

洪議員清哲：

說不定老百姓、學生家長一致贊成校警的編制擴大啊！被行政院駁回有什麼關係，對的就要去做，你被駁回七、八次就沒有聲音了？那一個人駁回？是不是院長？

陳局長漢強：

內政部，每次駁回之後我們都有再申覆。我可以把文給你看。

邱議員錦添：

局長，你又在創造思考教學了，洪議員是建議請校警來指揮交通，你要用電腦或是機器人來做，那還得了，現在人都看管不住了，何況用機器人，不可行啦！馬路如虎口，交通警察、清潔隊員被撞死的有多少！我認為你在創造思考教學，應該是零分啦！

林議員慶隆：

局長，請問你現在的社會是……

陳局長漢強：

有些地方是人找事情，有些地方是事找人。

林議員慶隆：

目前學校中兼任會計的人員有多少你知道嗎？我告訴你有廿四的單位啦！今天如果說教育局沒有人的話，我事務所有三、四十個人可以兼任工作。

陳局長漢強：

你聽我說明，不是我們有意要他們兼任，照人事、會計單位的標準，學校要達到一定的班級才可以獨立設人事、會計人員，所以沒有達到標準的學校就要由附近的學校人員去兼任。

林議員慶隆：

局長，前幾天我要求你提供各個學校的預算草案，為什麼到現在還不給我？你們聯絡員在做什麼？局長，有人告訴我你是市府一級首長中最會作秀的局長，但是我不同意，因為我對你的印象很好。

陳局長漢強：

謝謝林議員的指教，也許我在媒體上曝光的機會多一點，我認為做為一位行政首長，有責任向社會大眾說明他的政策，所以我很勇敢的在媒體上說明我的政策，不是作秀。

林議員慶隆：

難道人事沒有人願意去做嗎？

陳局長漢強：

人事不是由我派的，坦白講，我局裏會計主任派下來我都不知道，局裏的會計主任走了我也不知道。

林議員慶隆：

中、小學校總共有幾個單位的人事是用兼任的？

陳局長漢強：

這些人不是我教育局可以派的。

林議員慶隆：

有八十九位。總共一百一十三人，這些人我要替你找。

陳局長漢強：

謝謝，但是這是要由主計處來處理。

陳議員政忠：

主席，時間暫停一下，我們要的資料都不給我們，還質詢什麼？

林議員慶隆：

局長，我怕你黃牛，所以我特別花了三千多塊錢，用限時掛號方式給各學校，你居然跟各學校說，資料要給林議員前要先經過教育局的核准。

陳局長漢強：

沒有這樣子的話，我請張主任說明為什麼沒有提供資料？

教育局會計室張主任文祥：

報告林議員，我們的資料已經送到主計處了，主計處也已經送給大會了，我們並不是不送。剛才說的籌備處兼辦會計人員，因為還沒有單位預算，是兼籌備處的，一共有廿幾個單位……

林議員慶隆：

重點是，你之所以不敢送給我，是不是預算有問題？

張主任文祥：

不是。

林議員慶隆：

今天我要質詢工程，所以臨時找了兩、三本來，今年的預算，排水四千七百萬元，修繕工程四千七百萬元，地下室的整修一億一千四百多萬元，……其中有幾點缺失我要提出來讓你知道。

陳局長漢強：

我非常敬佩你會計方面的專業知識，但是教育局總共有二百多個單位，要做這樣的分析可能沒有你會計知識那麼專門……

林議員慶隆：

主要就是主計兼任的關係啦！例如操場的整修，我請問你，你美化學校操場是要達到永久的目的？或只是要暫時的好看？操場為了美化要種草皮，結果因為要打球不行用，所以換成P R C的操場，這是浪費金錢啦！我再舉個例子，比較沒有背景的學校，操場跑道就只有泥土，稍有背景的，就用紅磚粉，最有背景的是用PU跑道。

黃議員雅清：

局長，林議員那麼生氣，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教育局裏人事問題相當嚴重，學校的工程遲遲不能完工，影響到學生上課的情緒，這個問題相當的嚴重。記得上次我向你陳情，有關一位還有兩年就要退休的校長，是不是可以不要調動，因為他上班交通不便，還要自己騎腳踏車上班，但是局長說原則上四年一定要調動，結果別的小學校長四年有沒有調動？我看資料七年沒有調動的校長還有好幾位，你身為教育局長不能口是心非，請你作一個解釋。

陳局長漢強：

校長的任期有法令的規定，第一任的任期是四年，任期滿了之後可以申請調動，但是有的校長不願意調動，所以任期長了一點，按照法令規定最高是十二年。但對這些不願調動的校長，我們預備在寒暑假時做一個通盤的檢討。

李議員金璋：

現在學校的工程到底還有多少沒有完工？

陳局長漢強：

在七十九年度的預算裏面差不多還有一半的學校。

李議員金璋：

你準備怎麼做讓工程趕快完工。

陳局長漢強：

主要的原因是單價太低，我們發包不出去，七十九年度普通教室一坪的單價是兩萬九千元，有些學校二、三次都發包不出去。

李議員金璋：

聽說有些學校的修繕工程幾乎都申請不下來，局長你知不知道？

陳局長漢強：

我們局裏對學校大樓的預算有個審查小組，林副局長是召集人，各科室的主管也都有參加，各學校報來以後，我們經過審查後還要報到市政府去，市政府也有一個小組，他們會對我們的預算再做一個審查。

邱議員錦添：

請新聞處唐處長。請簡單回答我幾個問題。第一個：市政電台的功能、目的是娛樂性還是宣導性？或是綜合性？

新聞處唐處長聲明：

電台是市民與市政府之間的橋樑，是意見溝通性質。

邱議員錦添：

換句話說，市民是主體，你們製定節目的依據是什麼？是不是依據市民的需要，還是抽樣？還是人口的分佈？

唐處長聲明：

是要重視市民的需要，但也要依照廣播電法的規定，但也要注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卷 第十七期

意如果這個節目完全太理想的時候，收聽的聽眾就會比較少。

邱議員錦添：

你在業務報告後給我的書面答覆中說，第一點：客家語的節目現在只有星期日的下午四點十分到五點，短短五十分鐘。按照台北市的人口分佈，客籍人口差不多有五十萬人。按你說電台是市民與政府的橋樑，那人口的分佈你不要不要考慮？我們說要尊重母語，這也是母語之一啊！正聲電台都可以做，為什麼市政電台不能做？你說唱片不足，錄音帶不足，主持人難覓，你有沒有登報找？我本身就有很多唱片、錄音帶，你也沒有向我要過啊！第二點：從七十七年七月一日到現在，離職的人數有三十個人，是你領導無方還是工作環境有問題？第三點：為什麼外語節目特別多？到底是外語重要還是台灣話重要？或是客家話？或是國語？至少你要按照人口的分佈，做合理的分配。七十九年度到四月底就有十二個人離職，你人才都留不住。上次為了做調頻台，撥了三千七百萬元給你，你也沒有做好。人員流失，節目亂七八糟，我認為處長、台長都要引咎辭職才對。

唐處長聲明：

大眾傳播所用的語言當然是希望涵蓋面愈廣愈好，讓大家都聽得懂，所以方言的比例自然會偏低，這不只是在台北，任何一個國家都是這樣子，另外有關人員的流失……

邱議員錦添：

請用書面答覆那個問題，如果我沒有當議員，吳市長沒有當市長，可能客語節目連五十分鐘都沒有了。

主席：

本組時間到，休息十分鐘。